

证券代码：873842

证券简称：上海精智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上海精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基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上海精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精智”或“公司”）拟向全资子公司蓝沃（上海）智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蓝沃智能”）以货币资金增资 1900 万元，本次增资后，蓝沃智能注册资本将由 100 万元增加至 2000 万元。

本次增资完成后，蓝沃智能公司股东未发生变化，股东的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，不会导致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或经营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公司本次对外投资属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—重大资产重组》的规定：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、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6年3月24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蓝沃（上海）智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0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1 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本次对外投资事项需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相关手续，最终信息均以相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。

（五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（六）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七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的情况

（一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. 增资情况说明

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增资，本次增资完成后，蓝沃智能注册资金由 100 万增加至 2000 万，上海精智仍持有蓝沃智能 100%的股权。

2. 投资标的的经营和财务情况

投资标的：蓝沃（上海）智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资本：10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；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；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；软件开发；软件销售；人工智能硬件销售；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；智能机器人销售；工业机器人销售；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；智能控制系统集成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智能机器人的研发；工业机器人安装、

维修；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；大数据服务；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；物联网技术研发；物联网设备销售；智能仪器仪表销售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截至 2025 年末，蓝沃智能成功实现盈利，业务收入保持稳健增长，目前正依托盈利积累稳步优化财务结构，持续提升经营质量。

（二）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√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
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。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，不涉及签署相关对外投资协议的情形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的整体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需要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、经营风险。公司将完善各项内控制度，加强风险控制，积极防范和应对以上可能发生的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况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精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精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3月25日